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5 年，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15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5 年，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复苏缓慢。国内同样不乐观，增速下降，进入新常态。医药行业随着第二轮 GMP 验证结束，投资减少，增长乏力。中国制药装备行业，在此多重因素叠加下，日子更是艰难。别说高速增长，能保持住不下滑，甚至是能保命，就非常不错了。行业内有许多规模小，创新能力弱，品质差，管理乱的企业相继倒闭。楚天科技作为行业内的龙头企业，在这严峻的经济形势下，各方面工作都取得了长足发展。但没达到预期，不尽如人意。具体有以下几个主要方面：

1、公司治理。严格按《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了内控制度体系，优化了公司治理机制。坚持走管理创新、体制创新、技术创新的道路，公司迈上了管理规范化、系统化、流程化的新台阶。公司积极兑现《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 年）》的承诺，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16,798,800 股总股本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实施了利润分配。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劳动模范、工匠、长期服务公司等员工的积极性，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目标与公司愿景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对 435 名激励对象实施了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由

此公司凝聚力大增、责任心高涨。

2、经营成果。201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75 亿元，较上年下降 0.3 亿元，下降 3.02%。营业成本较上年下降 0.49 亿，下降 8.12%，实现净利润 1.53 亿，下降 2.2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6 亿，同比下降 2.91%。如果剔除实施限制性股权激励增加的成本费用 132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 6.55%。

3、新产品开发与技术升级。公司紧紧围绕“一纵一横一平台”的战略目标要求，在新产品开发与技术升级方面，走外延式扩张和内生式发展的路径，如果外延式不能解决，就自主进行研发。2015 年公司积极开展技术智能化升级和新产品开发，共开发了智能化机器人后包装线、医药无菌生产智能机器人系统、制药流体工艺系统、隔离器系统、检漏机、灭菌柜等六大系列新产品。并与国防科技大学合作，研究开发用于助老、助残、医疗服务和搬运助力的外骨骼机器人，与华中科技大学、中南大学、湖南大学合作开展制药装备关键部位的机器人研究。现已初步形成了 EPC 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为向打造医药工业 4.0 智慧工厂发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也为 2016 年公司销售增长提供了保障。

4、资本经营。2015 年是公司按照 2025 年规划愿景，积极实施战略部署的一年。全资并购楚天华通医药设备有限公司（原长春新华通设备有限公司）和四川省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增资控股了上海睿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同时通过控股股东楚天投资，增资湖南佑立医疗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向第二主业，智能医疗设备器械技术拓展储备项目。此外，公司还精心组织、高效调度、全力以赴进行 IPO 募投项目建设，保质保量地完成了项目建设，并取得初步效益。制药装备按照“一纵一横一平台”的要求，一纵还缺净化工程和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公司将尽快予以补上。

5、市值管理。公司始终坚持“良好的公司基本面为基础和业绩为王”的市值管理原则，并围绕此积极开展工作，向广大投资者充分展示投资价值。采取多渠道、多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与沟通，让他们清晰、全方位、彻底、多维度、持续了解公司的战略目标和 development 状态。尤其是在股灾期间，及时、有效地给他们传递公司的决心和信心，增强他们对公司的信心。2015 年末，公司市值与上年末比，提高了一倍多，取得了较好成绩。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5 年度，公司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5. 01. 15	《关于以竞价方式购买土地及房产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5. 01. 23	《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授权经营层 201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边策、肖泽付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5. 03. 2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5. 04. 16	《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5. 07. 26	《关于〈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案)〉的议案》、《关于聘请曾和清、张慧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5. 08. 14	《关于〈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

			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5. 08. 25	《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5. 09. 16	《关于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5. 10. 22	《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向交通银行宁乡支行申请 8000 万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5. 12. 28	《关于公司收购四川省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对上海睿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授权经营层 201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 3 次股东大会会议，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贯彻先审议后实施的决策原则，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不存在重大事项未经股东大会审批的情形，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形。

（三）董事会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履行应尽的职责。报告期内，所有独立董事均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并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的利润分配、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外担保情况、续聘审计机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网上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分析师、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等接待工作，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同时，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及时将相关档案向深交所报备；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及时更新公司网站相关信息，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

报告期内，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较圆满，投资者整体评价较高，有效地增进了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为公司树立健康、规范、透明的公众形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把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来开展，不断学习、不断创新，以更多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公司，为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献计献策，公司力求维护与投资者的顺畅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六）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办公室将最新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监管要求通过邮件或现场会议等方式，组织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及时学习，以掌握最新的规范运作知识。

报告期内，全体董监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执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2016年，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要求，按照确定的工作思路和重点工作计划，认真组织落实，全面完成各项工作目标，实现公司健康、稳定、快速发展。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